

王叔岷著作集

中華書局

莊子校詮

下

王叔岷 撰



王叔岷著作集

莊子校詮

下



中華書局

王叔岷著作集書目

諸子斟證

莊子校詮（全二冊）

莊學管窺

左傳考校

先秦道法思想講稿

史記斟證（全五冊）

列仙傳校箋

陶淵明詩箋證稿

鍾嶸詩品箋證稿

劉子集證

斟讎學（補訂本）

校讎學別錄

王叔岷著作集書目

王叔岷著作集書目

古籍虛字廣義

慕廬論學集(一)

慕廬演講稿

慕廬雜著

慕廬雜稿

慕廬論學集(二)

呂氏春秋校補

世說新語補正

文心雕龍綴補

顏氏家訓斟注

莊子校註目錄

上冊

卷一

內篇

逍遙遊第一	三
齊物論第二	三九
養生主第三	九
人間世第四	二七
德充符第五	二七
大宗師第六	二〇三
應帝王第七	二七三

卷二

外篇

駢拇第八	三〇五
馬蹄第九	三七
胠篋第十	三四三
在宥第十一	三六九
天地第十二	四一
天道第十三	四六九
天運第十四	五〇三
刻意第十五	五四九
繕性第十六	五三

下冊

卷三

秋水第十七		五九
至樂第十八		六七
達生第十九		六五
山木第二十		七七
田子方第二十一		七五
知北遊第二十二		八三
卷四		
雜篇		
庚桑楚第二十三		八五

卷五

徐无鬼第二十四		九二五
則陽第二十五		九九五
外物第二十六		一〇四一
寓言第二十七		一〇八七
讓王第二十八		一一一五
盜跖第二十九		一一六九
說劍第三十		一二二三
漁父第三十一		一二三七
列御寇第三十二		一二四九
天下第三十三		一二九一

卷

三

秋水第十七

〔釋文〕：『借物名篇。』錢纂箋：『王夫之曰：「此篇因逍遙遊、齊物論而衍之。」劉威所曰：「語多過當自陷，不如齊物之圓。」』案此篇發揮齊物論，蓋莊子門人所述。荀子正論篇已用此篇之文。

秋水時至，百川灌河〔一〕，涇流之大〔二〕，兩涘渚崖之間，不辯牛馬〔三〕。於是焉河伯欣然自喜，以爲天下之美爲盡在己〔四〕。順流而東行，至於北海，東面而視〔五〕，不見水端。於是焉河伯始旋其面目，望洋向若而歎曰〔六〕：『野語有之曰：「聞道百，以爲莫己若」者〔七〕，我之謂也。且夫我嘗聞少仲尼之聞，而輕伯夷之義者，始吾弗信；今我睹子之難窮也。吾非至於子之門則殆矣〔八〕。吾長見笑於大方之家〔九〕。』

〔一〕〔釋文〕：『秋水，李云：水生於春，壯於秋。』馬其昶云：『白帖引作「灌注」。』案白帖二引此文仍作『灌河。』

〔二〕釋文：『涇音經。司馬云：「涇，通也。」崔本作涇，云：「直度爲涇。」又云：「字或作涇。」（涇，原誤淫。）』奚侗云：『釋文：「涇，崔本作涇，云：直度爲涇。」當從之。水經注河水條引此文作經，釋名：經，涇也。』案釋名釋水、廣雅釋水並云：『涇，涇也。』涇、涇、經，皆諧聲，古字通用，不必僅從崔本也。爾雅釋水云：『直波爲涇。』（釋文本徑作涇，同。）釋名釋水作『直波爲涇。』

〔三〕郭注：『言其廣也。』釋文：『涘，涯也。司馬云：「水中可居曰渚。」崖，字又作涯，亦作厓，並同。辯，別也。言廣大，故望不分別也。』案道藏成疏本、林希逸口義本、褚伯秀義海纂微本、羅勉道循本本、南宋蜀本、覆宋本崖皆作涯，（下同。）藝文類聚八、白帖二、御覽六〇、事類賦六地部一注、草堂詩箋四及補遺七引皆同。崖、涯古通，涯與厓同。辯訓別，則借爲辨，覆宋本辯正作辨，藝文類聚、白帖、御覽、記纂淵海一七、草堂詩箋、韻府羣玉九引皆同。

〔四〕釋文：『河伯，姓馮名夷，一名冰夷，一名馮遲，已見大宗師篇。』王引之云：『焉與乎同義。』（經傳釋詞二。）案白帖二引已下有也字，御覽五八引有矣字，也猶矣也。河伯『欣然自喜，』是也；『以天下之美爲盡在己，』則非矣。天下篇：『天下之治方術者多矣，皆以其有爲不可加矣。』亦『以天下之美爲盡在己』之意。

〔五〕案面，向也。借爲偁，說文：『偁，鄉也。』鄉、向古、今字。

〔六〕釋文本望作眈，云：『眈，莫剛反，又音旁，又音望。本一作望。』司馬、崔云：「眈洋，猶望羊，仰視貌。」司馬云：「若，海神。」郭慶藩云：『洋、羊皆段借字，其正字當作陽，論衡骨相篇：「武王望陽，」言望視太陽也。太陽在天，宜仰而觀，故爲「仰視。」』馬其昶云：『海若，見楚辭。』奚侗云：『「望洋」與「望羊」、「望佯」竝同。家語辯樂解：「曠如望羊。」王肅注：「望羊，遠視也。」釋名：「望佯，佯，陽也，言陽氣在上，舉頭高，似若望之然也。」案釋文從司馬、崔本「望洋」作「眈洋，」眈卽盲字，借爲望、周禮天官內饗：「豕盲眈而交睫腥。」杜子春云：『「盲眈」當爲「望視，」盲亦借爲望也。楚辭遠遊：「令海若舞馮夷。」王注：『海若，海神名也。』洪補注：『海若，莊子所稱「北海若」也。』〔七〕王念孫云：『百，古讀若博，「聞道百，」與若爲韻。漢書鄒陽傳：「驚鳥桑百，」與鸛爲韻。蔡邕獨斷蜡祝辭：「歲取千百。」與宅、壑、作爲韻。』（史記季布欒布傳雜誌。）馬其昶云：『顧炎武曰：百，古音博。』

〔八〕案說文：殆，危也。

〔九〕釋文：『大方，司馬云：大道也。』成疏：『方猶道也。』朱駿聲云：『方，段借爲法，方、法一聲之轉。』大方之家，「按法家也。」案方，當從司馬訓道。山木篇：『猖狂妄行，乃蹈乎大方。』則陽篇：『在物一曲，夫胡爲於大方？』成疏並云：『方，道也。』與此同例。家猶人也，『大方之家，』猶言『大道之人。』徐无鬼篇：『其於家有不見也。』呂氏春秋貴

公篇家作人，卽家、人同義之證。曹丕典論自序：『家家畏亂，人人自危。』曹植與楊德祖書：『人人自謂握靈蛇之珠，家家自謂抱荆山之玉。』『人人、』『家家，』互文也。『家家』猶『人人』耳。

北海若曰：『井鼃不可以語於海者，拘於虛也〔一〕；夏蟲不可以語於冰者，篤於時也〔二〕；曲士不可以語於道者，束於教也〔三〕。今爾出於崖涘，觀於大海，乃知爾醜，爾將可與語大理矣〔四〕。天下之水，莫大於海，萬川歸之〔五〕，不知何時止而不盈；尾閭泄之〔六〕，不知何時已而不虛；春秋不變，水旱不知。此其過江河之流，不可爲量數〔七〕。而吾未嘗以此自多者，自以比形於天地，而受氣於陰陽，吾在於天地之間〔八〕，猶小石小木之在大山也，方存乎見少，又奚以自多！計四海之在天地之間也，不似壘空之在大澤乎〔九〕？計中國之在海內，不似稊米之在太倉乎〔一〇〕？號物之數謂之萬，人處一焉；人卒九州〔一一〕，穀食之所生，舟車之所通，人處一焉〔一二〕；此其比萬物也，不似豪末之在於馬體乎？五帝之所連，三王之所爭〔一三〕，仁人之所憂，任士之所勞〔一四〕，盡此矣。伯夷辭之以爲名，仲尼語之以爲博，此其自多也，不似爾向之自多於水乎〔一五〕？』

〔一〕釋文：『虛音墟，本亦作墟。風俗通云：「墟，虛也。」崔云：「拘於井中之空也。」』郭

氏集釋引王引之云：『鼃本作魚，後人改之也。太平御覽時序部七、鱗介部七、蟲豸部一引此，並云「井魚不可以語於海，」則舊本作魚可知。且釋文於此句不出鼃字，直至下文「塹井之鼃，」始云「鼃，本又作蛙，戶蝸反。」引司馬注云：「鼃，水蟲，形似蝦蟇。」則此句作魚不作鼃，明矣。若作鼃，則「戶蝸」之音，「水蟲」之注，當先見於此，不應至下文始見也。再以二證明之，鴻烈原道篇：「夫井魚不可與語大，拘於隘也。」梁張綰文：「井魚之不識巨海，夏蟲之不見多冰。」（水經贛水注云：聊記奇聞，以廣井魚之聽。）皆用莊子之文，則莊子之作「井魚」亦明矣。井九三：「井谷射鮒。」鄭注曰：「所生魚無大魚，但多鮒魚耳。」（見劉達吳都賦注。）困學紀聞（卷十）引御覽所載莊子曰：「用意如井魚者，吾爲鉤繳以投之。」呂氏春秋喻大篇曰：「井中之無大魚也。」此皆井魚之證。後人以此篇有「塹井鼃」之語，而荀子亦云：「坎井之鼃，不可與語東海之樂。」（見正論篇。）遂改「井魚」爲「井鼃，」不知井自有魚，無煩改作鼃也。自有此改，世遂動稱井鼃、夏蟲，不復知有井魚之喻矣。』又引王念孫云：『崔注「拘於虛」曰：「拘於井中之空也。」案崔訓虛爲空，非也。虛與墟同，故釋文云「虛，本亦作墟。」廣雅曰：「墟，厠也。」（厠，古文居字。）文選西征賦注引聲類曰：「墟，故所居也。」凡經傳言邱墟者，皆謂故所居之地。言井魚拘於所居，故不知海之大也。魚居於井，猶河伯居於涯涘之間，故下文曰「今爾出於涯涘，觀於大海，乃知爾醜」也。』案道藏成疏本、林希逸口義本、褚伯秀義海纂微本、趙諫議本、覆宋本鼃皆作蛙，意林

、御覽六〇及九四四、事類賦六地部一注及三〇蟲部注、記纂淵海七、八、五四、五七及一〇〇、合璧事類前集六、翰苑新書前集一一引皆同。鼃、蛙正、俗字。御覽二二（時序部七）、九三五（鱗介部七）引鼃並作魚，與淮南子原道篇同，王氏謂『舊本作魚，』是也。（惟御覽蟲豸部一卽卷九四四，亦引作『井蛙，』王氏誤爲『井魚。』）蓋後人既改『井魚』爲『井鼃，』復易鼃爲蛙耳。下文『培井之鼃，』大日經疏演奧鈔三引鼃作魚，（見大正藏續經疏部。）廣弘明集十周武帝除佛法詔：『坎井之魚，寧知東海之深廣。』亦用下文，鼃亦作魚，蓋與此文原作『井魚』相混也。『不可以語』與下文『可與語』對言，以、與互文，以猶與也。淮南子此文及下兩『不可以語，』皆作『不可與語。』釋文『虛，本亦作墟。』道藏成疏本、趙諫議本、覆宋本虛皆作墟，意林、御覽、事類賦注、記纂淵海五四、翰苑新書引皆同。虛，墟古、今字，作虛是故書，本書此例甚多。

〔二〕王念孫云：『爾雅釋詁：「篤，固也。」儒行：「篤行而不倦，」謂行之常固也。論語泰伯篇：「篤信好學，」謂信之固也。子張篇：「信道不篤，」謂不固也。老子：「致虛極，守靜篤，」謂守靜固也。篤與固同義，故後漢延篤字叔堅。莊子：「夏蟲不可以語於冰者，篤於時也。」「篤於時，」固於時也。』（爾雅述聞。）茹泮林云：『文選孫興公天臺山賦注引司馬云：『厚信其所見之時也。』郭慶藩云：『司馬訓篤爲厚，成疏「心厚於夏時，」卽用司馬義，其說迂曲難通。凡鄙陋不達謂之固，夏蟲爲時所蔽而不可語冰，故曰「篤於時。」篤字正與

上下文拘、束同義。』(郭說中本於王說者略之。)

〔三〕釋文：『曲士，司馬云：鄉曲之士也。』案曲士，蓋卽天下篇所謂『一曲之士也。』淮南子繆稱篇：『察一曲者，不可與言化。』猶言『曲士不可語於道』耳。淮南子原道篇道上有至字，『至道』猶大道也。

〔四〕裴學海云：『將猶今也。』(古書虛字集釋八。)案此對上文『曲士不可以語於道』而言。『大理』猶大道也。廣雅釋詁三：『理，道也。繕性篇：『道，理也。』

〔五〕案文選王子淵四子講德論注引『萬川』作『百川』，合璧事類前集八兩引此文，一引亦作『百川。』

〔六〕釋文：『尾閭，司馬云：泄海水出外者也。』荊泮林云：『文選嵇叔夜養生論注引司馬云：尾閭，水之從海外出者也，一名沃焦，在東大海之中。尾者，在百川之下，故稱尾。閭者，聚也，水聚族之處，故稱閭也。在扶桑之東，有一石，方圓四萬里，厚四萬里，海水注者無不焦盡，故曰沃焦。』劉師培云：『廣均引此尾閭作混澗。』案廣韻上聲尾第七：『混澗，海水洩處。案莊子作尾閭，字不從水。』劉氏失檢。

〔七〕案『此其』複語，此亦其也。下文『此其比萬物也』，『此其自多也』，並同例。合璧事類前集引數下有計字。

〔八〕案趙諫議本、覆宋本並無於字。

〔九〕成疏：『壘空，蟻穴也。』釋文：『壘，崔音壘。空音孔，壘孔，小穴也。』李云：『小封也。』一云：『娥冢也。』奚侗云：『釋文說皆非是。壘當作壘，（例若磬、磬相段。）空段爲坎，爾雅釋器：「彝、卣、壘，器也。小壘謂之坎。」郭注：「壘形似壺，大者受一斛。」言壘坎之在大澤，是以容量爲譬。風俗通：「筮簋，一名坎侯，或曰空侯。」漢書郊祀志：「及空侯，」景祐本「空侯」作「坎侯，」文選曹植筮簋引注引漢書亦作「坎侯，」空、坎雙聲，故可通用。』于省吾云：『成疏：「壘空，蟻穴也。」奚侗云：「壘當作壘，空段作坎。」按蟻穴不應在大澤；至壘坎與在大澤又何涉乎？壘應讀作螺，漢魯峻碑「礪落，」朱龜碑作「礪落，」集韻：「獠，亦作獠。」是从累从蟲，一也。說文無螺字，以羸爲之。易說卦：「離爲羸。」釋文：「京作螺。」管子地員：「果然如僕累。」王念孫謂「僕累」卽爾雅之「蚘羸。」國語吳語「其民必移就蒲羸於東海之濱」注：「羸，蚌蛤之屬。」書大傳「鉅定羸」注：「羸，蝸牛也。」朱駿聲云：「後人別水生可食者爲螺，陸生不可食者爲蝸牛。」按釋文「空音孔。」是也。呂氏春秋諭大：「空中之無澤陂也。」空亦應讀作孔。螺孔，謂螺之羅旋殼孔也。螺生於澤，故曰「不似螺孔之在大澤乎？」下云：「不似稊米之在大倉乎？」爾雅郭注謂稊似稗，「稊米之在大倉，」與「螺孔之在大澤，」相對爲文。螺本在澤中，故以螺孔爲喻也。』案釋文：『壘，崔音壘。』釋爲小封、娥冢。（世德堂本蛾作蟻、郭氏集釋本同，蟻乃俗字。）蓋並本壘爲說。雲笈七籤八四武當山隱士南陽翟煒太清神仙衆經要略引此壘作壘，惟於

義不長。于氏鼻必讀爲螺，謂『螺生於澤，』說亦拘泥。奚氏謂鼻空以容量爲言，是也。鼻通作鼻，空讀爲孔，不必段爲坎。鼻本酒器，乃櫛之或體，說文櫛下段注：『櫛有大小，燕禮：『鼻水在東，』則鼻亦以盛水。』孔如鼻者謂之鼻孔，猶言小孔也。小孔盛水甚少，釋文釋爲小穴，於義亦符。又此及下文『計中國之在海內』云云，頗似鄒衍之說，衍以爲中國乃天下八十一分之一，中國九州之外有大九州。（見史記孟子荀卿列傳。）惟鄒衍在別大小，莊子則在破大小耳。下文可照。

〔一〇〕釋文：『司馬云：「稊米，小米也。」案郭注爾雅：「稊似稗。」大音泰。』案道藏成疏本、林希逸口義本、覆宋本太皆作大，雲笈七籤八四引同，與釋文本合，作大是故書。

〔一一〕釋文：『司馬云：「卒，衆也。」崔云：「盡也。」』郭氏集釋引俞樾曰：『「人卒」二字，未詳何義。司馬訓卒爲衆，崔訓卒爲盡，皆不可通。且下文云：「人處一焉，」則此不當以人言。「人卒」疑「大率」二字之誤，人閒世篇：「率然拊之，」釋文云：「率，或作卒。」是率、卒形似易誤之證。率誤爲卒，因改大爲人以合之。據至樂篇「人卒聞之，」盜跖篇「人卒未有不與名就利者，」是「人卒」之文，本書所有，然施之於此，不可通矣。大率者，總計之辭。上云「計四海之在天地之間也，」又云「計中國之在海內，」計與大率，其義正同。』錢纂箋引馬其昶曰：『卒亦人也，天地篇「人卒雖衆，」至樂篇「人卒聞之，」竝同。』章太炎云：『俞先生曰：「人卒」者，「大率」之誤。』案「人卒」一詞，本書習見，其義相同，